证券代码：601699　　股票简称：潞安环能　　公告编号：2026-029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层级减少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西省人民政府将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国资运营公司"）持有的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潞安化工集团"）90%股权划转至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山西省国资委"）直接持有。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仍为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山西省国资委。

●潞安化工集团已于近日就上述股权划转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该事项已全部办理完毕。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直接控股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发生变化，不影响公司控股权的稳定性，未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层级减少的基本情况

2025年12月，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有的相关企业国有股权划转至省国资委的通知》（晋国资产权〔2025〕7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决定将山西国资运营公司所持有的潞安化工集团90%股权划转至山西省国资委直接持有。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仍为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山西省国资委。具体事项详见公司披露的《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层级减少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二、本次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发的通知，上述股权划转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该事项已全部办理完毕。

本次划转前，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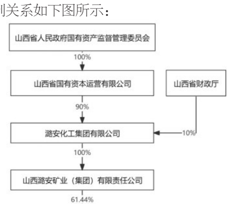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
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山西省财政厅
90%
10%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00%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1.44%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划转后，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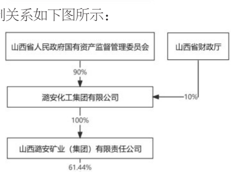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山西省财政厅
90%
10%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00%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1.44%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三、上述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直接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发生变化，不影响公司控股权的稳定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1699　　证券简称：潞安环能　　公告编号：2026-028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64,027,03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998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史红邈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马泽锋先生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二〇二五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3,552,259	99.9769	393,563	0.0190	81,216	0.0041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二〇二五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3,672,759	99.9828	273,063	0.0132	81,216	0.0040

3、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2,057,983	87.8670	22,327,533	12.1058	50,010	0.0272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二〇二五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3,668,515	99.9826	297,623	0.0144	60,900	0.0030

5、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3,632,015	99.9808	314,723	0.0152	80,300	0.0040

6、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3,592,092	99.9789	334,946	0.0162	100,000	0.0049

7、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35,625,798	98.6239	28,306,530	1.3714	94,710	0.0047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二〇二六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3,544,126	99.9766	337,198	0.0163	145,714	0.0071

9、议案名称：《关于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279,495	88.5293	21,073,131	11.4257	82,900	0.045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162,057,983	87.8670	22,327,533	12.1058	50,010	0.0272
4	《关于公司二〇二五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25,742,003	99.8414	297,623	0.1316	60,900	0.0270
5	《关于制定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25,705,503	99.8252	314,723	0.1391	80,300	0.0357
6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25,665,580	99.8076	334,946	0.1481	100,000	0.0443
7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97,699,286	87.4386	28,306,530	12.5194	94,710	0.0420
8	《关于续聘二〇二六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25,617,614	99.7864	337,198	0.1491	145,714	0.0645
9	《关于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议案》	163,279,495	88.5293	21,073,131	11.4257	82,900	0.045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均为普通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2.第3、9项议案，属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潞安工程有限公司、天脊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等决议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1/2以上通过；

3.第3、4、5、6、7、8、9项议案为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议案，且中小投资者统计已剔除董监高。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太原）事务所

律师：弓建峰、王银栓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4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5月2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资料于2026年5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给董事会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树雄先生主持召开，本公司实有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收回有效表决票6张。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戚昆琼女士，副总经理胡永先生、金有祥先生、邱光伟先生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同意选举何波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职务（简历附后），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副董事长、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2.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同意选举何波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副董事长、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附件：

何波先生简历

何波，男，1979年8月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曾任武昆股份公司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武昆股份公司经营管理中心财务部总经理，昆钢公司运营改善部副总经理，昆钢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武昆股份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经营财务部部长、财务共享中心主任；现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3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草铺镇安宁产业园区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315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50,064,55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578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李树雄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其中，独立董事杨勇先生、和国忠先生、于定明先生均列席会议。

2、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戚昆琼女士，总经理何波先生及副总经理胡永先生、金有祥先生、邱光伟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49,847,552	99.9710	104,000	0.0138	113,000	0.0152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49,808,952	99.9659	126,400	0.0168	129,200	0.0173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49,847,552	99.9710	114,000	0.0151	103,000	0.0139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49,797,252	99.9643	138,800	0.0185	128,500	0.0172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49,848,552	99.9712	113,000	0.0150	103,000	0.0138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49,817,552	99.9670	117,700	0.0156	129,300	0.0174

7、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49,799,252	99.9646	138,800	0.0185	126,500	0.0169

8、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49,846,552	99.9709	106,700	0.0142	111,300	0.014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1,829,036	87.7388	126,400	6.0634	129,200	6.1978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817,336	87.1776	138,800	6.6582	128,500	6.1642
8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1,866,636	89.5425	106,700	5.1183	111,300	5.339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2、4、8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书含、李妍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5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副董事长、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煤能源或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副董事长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结合公司董事会实际情况，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同意选举何波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止。

二、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全体董事提名，会议同意选举何波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止。

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杨勇先生

委员：杨勇先生、和国忠先生、于定明先生、施晓晖先生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李树雄先生

委员：李树雄先生、何波先生、和国忠先生

3.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和国忠先生

委员：和国忠先生、何波先生、杨勇先生

4.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于定明先生

委员：于定明先生、李树雄先生、和国忠先生。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附件：

何波先生简历

何波，男，1979年8月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曾任武昆股份公司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武昆股份公司经营管理中心财务部总经理，昆钢公司运营改善部副总经理，昆钢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武昆股份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经营财务部部长、财务共享中心主任；现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6-034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玉环市经济开发区正裕路1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8,772,07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957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郑念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737,471	99.9767	23,400	0.0157	11,200	0.0076

2、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737,471	99.9767	23,400	0.0157	11,200	0.0076

3、议案名称：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697,971	99.9501	62,900	0.0422	11,200	0.0077

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696,371	99.9491	64,500	0.0433	11,200	0.0076

5、议案名称：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05,574	98.3283	68,800	1.4376	11,200	0.2341

6、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699,971	99.9515	62,900	0.0422	9,200	0.0063

7、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697,776	99.9500	65,095	0.0437	9,200	0.0063

8、议案名称：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735,171	99.9751	27,600	0.0185	9,300	0.0064

9、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5,979	80.5733	69,395	17.1526	9,200	2.2741

10、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694,571	99.9479	68,300	0.0459	9,200	0.0062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694,071	99.9475	68,800	0.0462	9,200	0.0063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43,764,7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4,602,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330,474	81.6844	62,900	15.5472	11,200	2.7684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08,774	59.4802	62,900	34.3952	11,200	6.1246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21,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711,474	98.4515	62,900	1.3143	11,200	0.2342
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709,874	98.4181	64,500	1.3478	11,200	0.2341
5	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705,574	98.3283	68,800	1.4376	11,200	0.2341
6	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713,474	98.4933	62,900	1.3143	9,200	0.1924
7	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4,711,279	98.4475	65,095	1.3602	9,200	0.1923
8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4,748,674	99.2289	27,600	0.5767	9,300	0.1944
9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4,279	57.0223	69,395	37.9468	9,200	5.0309
1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708,074	98.3805	68,300	1.4272	9,200	0.1923
11	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4,707,574	98.3701	68,800	1.4376	9,200	0.1923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审议的第10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会审议的第5项议案，为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的议案，台州豪享控股有限公司、台州至高君合控股有限公司、台州于乐控股有限公司、郑念辉、郑连松、郑连平、陈灵辉为关联股东，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合计为143,986,497股对该议案已回避表决。

3、本次股东会审议的第9项议案，为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的议案，台州豪享控股有限公司、台州至高君合控股有限公司、台州于乐控股有限公司、郑念辉、郑连松、郑连平、林忠琴为关联股东，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合计为148,367,497股对该议案已回避表决。

4、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获得表决通过，会议听取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泽铭、杨若瑜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6-035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宁波鸿裕工业有限公司	10,000.00万元	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4,0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6.3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宁波鸿裕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鸿裕公司"）的所属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订了一份《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以连带保证责任方式为宁波鸿裕公司拟向中国银行申请办理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下称"主合同"）的一系列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本保证责任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本次担保目的是为满足宁波鸿裕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需要。宁波鸿裕公司未提供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公司及其子公司预计2026年度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70,000.00万元。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授权有效期及批准额度内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授权期限自2025年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以上授权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3日及2026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本次公司对宁波鸿裕公司提供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已审议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宁波鸿裕工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00%		
法定代表人	郑元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75628252XX		
成立时间	2023年12月28日		
注册地	宁波市北仑区富春江路668号		
注册资本	13,630.2631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汽车减震器及其它汽车关键零部件的研发和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8,833.22	65,859.17
	负债总额	42,317.09	29,325.17
	资产净额	36,516.13	36,534.00
	营业收入	113,288.83	20,632.18
	净利润	7,046.19	86.9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人：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

（二）主合同

债权人与债务人宁波鸿裕工业有限公司之间至2031年5月11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其中约定其属于本合同项下之主合同。

（三）被担保最高债权额

1、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

2、在本合同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依据上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四）保证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五）保证期间：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或单，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为宁波鸿裕公司提供的担保，能够满足宁波鸿裕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支持宁波鸿裕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经营计划和发展战略，并依照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授权开展的合理经营行为。宁波鸿裕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资信状况、财务状况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通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可满足下属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求，有利于公司的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对被担保的下属公司的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4,000.0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总额占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34%。其中逾期担保金额为0元。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3608　　证券简称：天创时尚　　公告编号：临2026-033
债券代码：113589　　债券简称：天创转债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天创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可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2026年6月23日
- ● 兑付本息金额：110.00元人民币/张（含最后一期利息、含税）
- ● 兑付资金发放日：2026年6月24日
- ● 可转债摘牌日：2026年6月24日
- ● 可转债最后交易日：2026年6月17日
- ● 可转债最后转股日：2026年6月23日

自2026年6月18日（可转债停止交易起始日）至2026年6月23日（可转债转股期结束日），"天创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天创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26号文核准，于2020年6月24日公开发行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60,000万元。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2020年6月24日至2026年6月23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92号文同意，于2020年7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天创转债"，证券代码为"113589"。"天创转债"转股期限为2021年1月4日至2026年6月23日，最新转股价格为12.29元/股。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现将"天创转债"到期兑付摘牌事宜提示公告如下：

一、兑付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天创转债"到期兑付本息金额为110元人民币/张（含税）。

二、可转债停止交易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天创转债"将于2026年6月18日开始停止交易，2026年6月17日为"天创转债"最后交易日。

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6年6月18日至2026年6月23日），"天创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天创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天创转债"最新转股价格为12.29元/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兑付债权登记日（可转债到期日）

"天创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为2026年6月23日，本次兑付的对象为截止2026年6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天创转债"全体持有人。

四、兑付本息金额与兑付资金发放日

"天创转债"到期兑付本息金额为110.00元人民币/张（含税），兑付资金发放日为2026年6月24日。

五、兑付办法

"天创转债"到期兑付的本金和利息将由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托管证券商划入"天创转债"相关持有人资金账户。

六、可转债摘牌日

自2026年6月18日（即可转债转股期结束前的第3个交易日）起，"天创转债"将停止交易。自2026年6月24日（即可转债到期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天创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七、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39301538

特此公告。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3608　　证券简称：天创时尚　　公告编号：临2026-034
债券代码：113589　　债券简称：天创转债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创时尚"或"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8日、5月19日、5月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近期股价累计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8日、5月19日、5月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一切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敏感信息

此外，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规定，"天创转债"将于2026年6月18日开始停止交易，2026年6月17日为"天创转债"最后交易日，自2026年6月24日起，"天创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6年6月18日至2026年6月23日），"天创转债"持有人可以12.29元/股的转股价格将"天创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期结束后仅能以110元/张（含最后一期利息、含税）的价格被到期赎回，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5月19日、5月20日、5月21日披露的《关于"天创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关于"天创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关于"天创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26-023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14:50时

②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5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曹世如女士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9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45,830,6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1346%。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11,891,5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5803%。

（2）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出席参会的股东46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33,939,10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5543%。

（3）参加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下同）共48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4,130,6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096%。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赵志莘、张艳律师出席会议并出具了见证意见。

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等于100%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29,175,49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487%；反对14,834,22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77%；弃权1,820,93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3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7,475,49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2018%；反对14,834,22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630%；弃权1,820,93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352%。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会上述职。

2、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529,779,79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94%；反对15,194,95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838%；弃权855,91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6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8,079,79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9723%；反对15,194,9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5199%；弃权855,9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077%。

3、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29,142,39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426%；反对14,838,42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85%；弃权1,849,83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8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7,442,39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1048%；反对14,838,42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753%；弃权1,849,83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199%。

4、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29,304,4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723%；反对14,819,37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50%；弃权1,706,81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7,604,4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5797%；反对14,819,3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195%；弃权1,706,8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008%。

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5、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29,648,2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353%；反对15,802,97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952%；弃权379,41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7,948,2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5870%；反对15,802,9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014%；弃权379,4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16%。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